

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彰選一字第 1043150103 號

主旨：公告二水鄉合興村第 20 屆村長缺額補選投開票
所地點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7 條第 1 項暨同法施行
細則第 30 條第 1 項。

公告事項：二水鄉合興村第 20 屆村長缺額補選投開票
所地點如下：

投（開）票所名稱	投（開）票所地點	所轄村里或鄰名稱
第 0001 投開票所	合興社區活動中心	合興村

主任委員 賴振溝請假

委員 張豐富代行